苗栗縣 112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導活動校園防毒守門員教師及家長志工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31 日核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 2 期)。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校園安全相關業務作業要點。
- 貳、目的:為落實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工作,結合本縣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 培訓各校教師及志工家長入班宣導種子人員,提升入班宣導效益,落實全面 入班宣導目標。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 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 苗栗縣後龍鎮溪洲國小

四、辦理單位:苗栗縣僑育國小、苑裡國小、溪洲國小及興華高中

肆、實施對象:

- 一、本縣國中小各校依下原則薦派教師或志工參加:
 - (一)國小:各校五六年級班級數,6班以下至少1名培訓認證教師(含已 認證);6班以上至少2名培訓認證教師。
 - (二)國中:各校班級數六班以下至少1名培訓認證教師(含已認證);6班 以上至少2名培訓認證教師。
 - (三)如學校需宣導班級數逾 12 班以上,可派多員參與培訓,請自行斟酌 薦派人數。
- 二、曾任教於國中小且有志推動防毒教育之退休教師。
- 三、本縣有志推動防毒教育之學生家長志工及公益志工(含春暉志工)。

伍、辦理期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陸、課程組別資訊,共5場:

一、國小組五年級組

(一)日期:112年5月3日(三)

- (二)地點:僑育國小(360 苗栗縣苗栗市僑育街 131 號)。
- (三)人數: 50人
- (四)研習講師:曾懿慧教師(A)
- (五)認證講師:曾懿慧教師(A)、吳條銘主任(B)
- 二、國小組六年級組
 - (一)日期:112年5月24日(三)
 - (二)地點:苑裡國小(358 苗栗縣苑裡鎮中山路 307 號)。
 - (三)人數:50人
 - (四)研習講師:張銘麟主任(C)
 - (五)認證講師:張銘麟主任(C)、曾懿慧教師(A)
- 三、國中一年級組
 - (一)日期:112年5月11日(四)
 - (二)地點:興華高中反毒基地(351 苗栗縣頭份市中正一路 401 號)。
 - (三)人數:30人
 - (四)研習講師:曾己鴻主任(D)
 - (五)認證講師:曾己鴻主任(D)、郭家豪課督(E)
- 四、國中二年級組
 - (一)日期:112年5月10日(三)
 - (二)地點:溪州國小3樓活動中心(356 苗栗縣後龍鎮溪洲里87-3 號)。
 - (三)人數:30人
 - (四)研習講師:<u>吳條銘主任(B)</u>
 - (五)認證講師:吳條銘主任(B)、張銘麟主任(C)
- 五、國中三年級組
 - (一)日期:112年5月18日(四)
 - (二)地點:興華高中反毒基地(351 苗栗縣頭份市中正一路 401 號)。
 - (三)人數:30人
 - (四)研習講師:<u>郭家豪課督(E)</u>
 - (五)認證講師:郭家豪課督(E)、曾己鴻主任(D)

柒、課程表(共辦理5場次)

校園防毒守門員教師及家長志工培訓課程表			
時間	實施項目	主持/主講	備註
08:00 08:10	報到	承辨學校	ABCDE 為國教署 認證種子教師
08:10 08:20	主席、長官致詞	教育處 承辦學校	
08:20 09:50	授課 國小五年級(單元一) 國小六年級(單元三) 國中一年級(單元五) 國中二年級(單元七) 國中三年級(單元九)	內聘講師 A 內聘講師 C 內聘講師 D 內聘講師 B 內聘講師 E	
09:50 10:00	茶敘	承辨學校	
10:00 11:30	授課 國小五年級(單元二) 國小六年級(單元四) 國中一年級(單元六) 國中二年級(單元八) 國中三年級(單元十)	內聘講師 A 內聘講師 C 內聘講師 D 內聘講師 B 內聘講師 E	
11:30 12:20	試講試教及驗證 國小五年級(單元一、二) 國小六年級(單元三、四) 國中一年級(單元五、六) 國中二年級(單元七、八) 國中三年級(單元九、十)	(認證)內聘講師 A、B (認證)內聘講師 C、A (認證)內聘講師 D、E (認證)內聘講師 B、C (認證)內聘講師 E、D	
12:20 $13:30$	午餐休憩	承辦學校	
13:30 15:00	試講試教及驗證 國小五年級(單元一、二) 國小六年級(單元三、四) 國中一年級(單元五、六) 國中二年級(單元七、八) 國中三年級(單元九、十)	(認證)內聘講師 A、B (認證)內聘講師 C、A (認證)內聘講師 D、E (認證)內聘講師 B、C (認證)內聘講師 E、D	
15:00			

捌、研習報名方式:請至以下報名網址連結完成報名並依報名場次所列時 間與地點參加研習。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c0yrzCpzIwSm4Qt6IU2gBUfK-6fvgEZzX-KWTJrRqph_ji3Q/viewform?usp=sf_link



玖、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 參加。
- 二、本培訓認證課程,參與學員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通過課程認證者, 由本縣核發「校園防毒守門員課程認證種子教師」證書,將擔任 本縣反毒入班宣導講師。
- 三、為響應節能減碳,請參與學員儘量共乘車輛至活動地點,並請自 備環保杯、餐具。
- 四、為兼顧授課品質與學生權益,應運用種子師資人員入班宣導並依國教署 109 年 5 月 2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56105 號函「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辦理。
- 壹拾、 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補助相關經費及本縣相關經費補助(如附件)。

壹拾壹、權利及義務:參與之工作人員依相關法規給予公差假及獎勵。 壹拾貳、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補充修訂之。